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表

	1	1	1	, , ,	- , <u> </u>	ı	1
申報人姓名	李英毅	服務機圖	制	員保障暨培訓委員		1.委員	n n
			2.			2.	
申報日	108年12月	14 日		申報類別	定期申報		
配	偶 及 未	成年子	女	配化	禺 及 未	成年	子女
稱	謂	姓	名	稱	謂	姓	名
配偶	, which	羅珮菁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面積(平方	權利範圍	所有權人	登記(取	登記(取	取得價額
		公尺)	(持分)) ''	得)時間	得)原因	1 17 17 -7
本欄空白							
F	<u>.</u>	地	變	動	情		形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 有 權 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2. 建物(房	屋及停車位)		l.	L	l		
建物	標	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 有 權 人	登記(取得)時間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廷	<u> </u>	—————————————————————————————————————	變	動	情	•	形
建物		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	所有權人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三)船舶							
種		類 總 噸 數	船籍港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四)汽車(<	含大型重型機器	腳踏車)					
廠 牌	型	號汽缸	容 量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五)航空器		1		1	l	1	
型	式	製造廠名稱	國籍標示 及編號	┃所 有 人	登記(取得)時間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六) 現金(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總金額:新臺幣 元) 所 有 外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别 本欄空白 (七)存款(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總金額:新臺幣 12,630,758 元) 存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 放 機 構 類幣 人外幣總額 別所 有 (應敘明分支機構) 新 幣 總額 彰化商業銀行南新莊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李英毅 383,819 臺灣銀行永和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李英毅 873,734 臺灣銀行永和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李英毅 563,839 5,894,917 永和郵局(板橋64支) 中華郵政存簿儲金 新臺幣 李英毅 臺灣土地銀行古亭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李英毅 993 臺灣土地銀行羅東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李英毅 2,659 臺灣銀行中山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羅珮菁 956,369 臺灣銀行和平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羅珮菁 2,711,295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古亭分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25,569 羅珮菁 行 中華郵政存簿儲金 新臺幣 永和郵局(板橋64支) 羅珮菁 15,042 永和永貞郵局(板橋 66 支)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羅珮菁 1,200,000 陽信商業銀行古亭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羅珮菁 2,522 (八)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1. 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元)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人股 數票面價額外幣幣別 名 稱所 有 額 本欄空白 2. 債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稱代碼所有人買賣機構單 數票面價額外幣幣別 名 位 額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新臺幣 元) 票面價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4. 其他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稱 所 有

名

本欄空白

數

(單位淨值)

位

人受託投資機構單

額

外幣幣別

名	稱	所	有	人	單	位	數	價	額	外	幣	幣	別糸	斩臺幣總額	爻折合新	臺幣額
本欄空白																
(力) 珠寶、七蕃	、空聿及	甘仙	且右 相 尚		ア目する	ž.										

(九)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總價額:新臺幣 元)

J	財	產	種	類	項	/	件	所	有	人	價	額
-	本欄空白											

2. 保險

保	險	公	司	保	險	名	稱	要	保	人	備	註
本欄写	至白											

(十)債權(總金額:新臺幣 元)

種	類	債	權 人	債	務	人	及	地	址	餘	取得(發生)時 間) 取得(發生	生) 因
本欄空白													

(十一)債務(總金額:新臺幣 元)

種	類	債	務人	債	權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生)時間	三)
本欄空白													

(十二)事業投資(總金額:新臺幣 元)

投	資	人	投	資	事	業	名	稱	投	資	事	業	地	址	投	資	金	額	取得(發生)時 間	取原原	得(發生) 因
本欄	空白																				

(十三) 備 註

- 1. 郵局定期儲蓄存款,未加計利息(整存整付)。
- 2. 臺灣銀行永和分行活期儲蓄存款(李英毅,563,839元),列載於該銀行優惠儲蓄存款綜合服務存摺。
-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非屬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應辦理財產強制信託之範圍,特此 聲明。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李英毅